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16-19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5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 17 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B 栋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6,000,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85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股东大会由董事

长王义平先生主持，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独立董事王仁和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董事邬碧峰女士、王继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戴亿表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均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6,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6,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	-------------	--------	---	------	---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6,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6,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6,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6,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6,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15	0	0.00	0	0.00	0	0.0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0	0.00	0	0.00	0	0.00
3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0	0.00	0	0.00	0	0.00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0	0.00	0	0.00	0	0.00
5	关于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0	0.00	0	0.00	0	0.00
6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0	0.00	0	0.00	0	0.00
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0	0.00	0	0.00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月鹏、董一平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4 日